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洁特生物”、“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民生证券对洁特生物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18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24 号）核准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 16.49 元，新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412,25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32,842,377.37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79,407,622.63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1 月 17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7-2 号”《验资报告》。

洁特生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投资金额 (万元)	调整后投资金额 (万元)
1	生物实验室耗材产品扩产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23,400.00	29,840.76
2	国家级生物实验室耗材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2,600.00	2,600.00
3	营销及物流网络扩展项目	2,500.00	1,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投资金额 (万元)	调整后投资金额 (万元)
4	补充流动资金	2,500.00	4,500.00
5	超募资金	6,940.76	0.00
合计		37,940.76	37,940.76

(二)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洁特生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序号	金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A	37,940.76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7,183.70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B2	2,000.00
	利息收入净额 ^注	B3	963.29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15,081.93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C2	-
	利息收入净额	C3	433.7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32,265.63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D2=B2+C2	2,000.00
	利息收入净额	D3=B3+C3	1,396.99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5,072.1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5,072.12
差异		G=E-F	-

注：利息收入净额是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5,072.12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洁特生物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

管理制度》，并根据有关规定，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蓄情况

序号	募集资金专项存储银行	账号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万元）
1	交通银行广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441164167013000315403	3.87
2	工商银行广州永和开发区永顺支行	3602115729100105404	42.98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中新知识城支行	44050154171000000979	5,025.26
合计			5,072.12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核查意见附件。

公司的“生物实验室耗材产品扩产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厂房建设工程已封顶并进入内外部装饰装修阶段，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厂房装修和水电等配套辅助设施的施工，加快募投项目场地的交付进程。为保证供货的及时性，报告期内公司在加快推进厂房工程建设的同时，采取了在公司周边临时租赁场地的方式，提前实施了部份募集资金设备投入。待本项目厂房完工交付使用时，本项目的实施场所将与现有的生产场地进行有效整合。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洁特生物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洁特生物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报告期内，洁特生物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洁特生物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不存在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等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洁特生物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洁特生物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洁特生物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国家级生物实验室耗材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营销及物流网络扩展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要系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生产水平、研发能力和销售能力，增强公司竞争力，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主要系为缓解公司资金压力，降低财务风险，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0年11月3日，洁特生物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和建设周期暨使用超募资金补充募投项目资金缺口的议案》，公司将剩余超募资金4,940.76万元全部用于补充募投项目“生物实验室耗材产品扩产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的资金缺口，调整募投项目“营销及物流网络扩展项目”的使用募集资金部分的投资金额由人民币2,500万元调整为1,000万元，差额部分1,500万元拟投资于募投项目“生物实验室耗材产品扩产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调整募投项目“生物实验室耗材产品扩产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部分的投资金额和建设周期，使用募集资金部分的投资金额拟由人民币23,400.00万元调整为29,840.76万元，计划完工时间调整为2022

年 6 月，调整募投项目“国家级生物实验室耗材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竣工时间，计划竣工时间调整为 2022 年 6 月。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洁特生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管理募集资金，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募集资金披露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会计师认为，洁特生物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4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洁特生物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洁特生物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按规定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本保荐机构对洁特生物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的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李东茂



蓝天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广州洁特生物过滤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7,940.76		报告期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081.9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265.6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承诺投入金额(1)	截至本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生物实验室耗材产品扩产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	是	23,400.00	29,840.76	29,840.76	28,070.34	-1,770.42	94.07%	2022年6月	-	-	否
国家级生物实验室耗材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是（调整计划竣工时间）	2,600.00	2,600.00	2,600.00	695.29	-1,904.71	26.74%	2022年6月	-	-	否
营销及物流网络扩展项目	是	2,500.00	1,000.00	1,000.00	1,000.00	0.00	100.00%	2022年1月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500.00	2,500.00	2,500.00	2,5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	-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	-	否

合计	-	33,000.00	37,940.76	37,940.76	34,265.63	-3,675.1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2020年11月3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投资金额和建设周期暨使用超募资金补充募投项目资金缺口的议案》，公司将剩余超募资金4,940.76万元全部用于补充募投项目“生物实验室耗材产品扩产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的资金缺口，调整募投项目“营销及物流网络扩展项目”的使用募集资金部分的投资金额由人民币2,500万元调整为1,000万元，差额部分1,500万元拟投资于募投项目“生物实验室耗材产品扩产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调整募投项目“生物实验室耗材产品扩产及技术升级改造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部分的投资金额和建设周期，使用募集资金部分的投资金额拟由人民币23,400.00万元调整为29,840.76万元，计划完工时间调整为2022年6月，调整募投项目“国家级生物实验室耗材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的竣工时间，计划竣工时间调整为2022年6月。</p>										

注：“募集资金总额”是指扣除发行费用后的金额人民币37,940.76万元。